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0 月 28 日,2010 年 5 月在创业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300085),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08458455M,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664.0535 万元,股份总数 706,640,535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4,627,67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2,012,860 股。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外围设备、金融专用设备、金融机具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开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防盗保险设备、

防盗保管设备、现金尾箱、智能金库等安全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自动存取款设备、商用密码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相关软件和算法的技术开发、销售和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内部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二) 内部控制评价的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贯穿公司决策、执行、监督和反馈全过程，涵盖公司及所属部门、子公司的各项业务、活动事项和所有人员。

2、客观性原则：内部控制的评价准确地揭示经营管理的风险状况，如实反映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3、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公司重要业务事项、业务流程中的关键控制点和高风险领域。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6、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的建设与执行过程中，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银之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银之杰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深圳银之杰拓扑技术有限

公司、深圳银之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亿美软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杰智融软件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安影智选（深圳）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结构、企业文化、人力资源政策、资金活动、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财务报告、资产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管理；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财务报告、资金活动、信息披露管理。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
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四）内部控制评价程序及方法

公司授权内部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公司内部审计部组织有关部门和人员，严格执行了必要的内部控制评价程序，公司内部采用的评价方法是适当的，获取的评价证据真实、充分、有效。

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情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1、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科学的议事规则，包括《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定了符合公司发展要求的各项规则和制度，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2025 年 11 月，根据新《公司法》及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完成监事会改革，不再设立监事会，原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股东会、董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股东会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对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定权。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目前，董事会 8 名董事中，有 3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负责组织

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本着精简高效的原则合理设置了健全、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科学划分了公司高管、各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及下属经营单位的职能，将权力与责任分解到岗位。

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讨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事项。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相互协调、相辅相成，从而规范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做到了操作规范、运行有效，形成了一套合理、完整、有效的经营管理框架，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企业文化

公司始终坚信品质是企业的生命，服务是企业的灵魂，只有将技术优势与优质服务相结合，才能为客户提供真正全面、周到的解决方案及服务体验。公司内部通过设立总经理信箱、工作交流群、文化交流群等方式，不断丰富公司管理层与员工之间的沟通渠道及交流平台，倡导员工提出产品质量与服务等合理化建议，不断完善公司运营管理。公司通过组织员工参加文体活动、外出旅游等丰富多彩的活动增强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及归属感，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调动员工积极性，发挥员工创造性的内在价值，保持公司的发展和创新能力。

3、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设计围绕“选、用、育、留”四个方面展开，并对公司各职能部门的职责、员工聘用、试用、任免、调岗、解职、交接、奖惩等事项进行明确规定。人员的选聘方面：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年度发展规划及部门需求计划开展招聘工作。除采用网络招聘、校园招聘等方式外，还鼓励员工采用内部推荐的方法，提高招聘的入职效率，以保证现有的招聘措施能够满足各部门对人力资源的需求。人员的使用方面：公司设置了以岗位工资为主体的结构薪酬制度，在工资体系中岗位因素和个人能力因素得到合理体现，通过调整绩效工资比例增强工资的激励作用。人员的培训方面：新职员入职前组织参加入职培训。在岗的员工根据每年部门制定的培训需求计划，针对各层次人才设计不同的培训项目，通过多层次、多角度的培训，有效地提升公司员工的综合素质。留住人才方面：为了达到持续有效稳定核心技术与业务团队，以推动未来经营业绩增长，公司对核心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政策，进一步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提高核心团队对公司的忠诚度。公司与全

体员工签订了保密协议，确保公司的商业秘密、相关知识产权及其他关联秘密信息的安全。

4、内部审计

为了适应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加强内部审计监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内部审计基本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内部审计部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负责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等进行独立的检查监督。对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管理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实施，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

（二）风险评估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实现经营战略目标，公司根据既定的发展策略，结合不同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情况，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动态进行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准确识别与实现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确定能够承担的风险限度，包括整体风险承受能力和业务层面的可接受风险水平，并综合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风险应对策略，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公司在风险评估时所关注公司内部因素的影响，包括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操守、员工专业胜任能力与团队精神等人员素质因素；经营方式、业务流程设计、与财务报告编制等管理因素；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与现金流量等基础实力因素；研究开发投入与信息技术运用等技术因素；营运安全、员工健康与环保安全等环保因素。公司在风险评估时所关注外部因素的影响，包括经济形势、市场竞争、产业政策、利率与汇率调整等经济因素；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等法律因素；技术进步与工艺改进等科技因素；自然灾害与环境状况等自然因素。

（三）公司主要的控制活动

1、控制活动的措施

（1）不相容职务分离的控制：公司按照不相容职务分离的原则，通过制度、组织结构、岗位职责等规定实施了相应的分离措施，业务执行与业务审核职务相分离，业务执行与业务记录职务相分离，财产物资保管与相应记录职务分离，财产物资保管与核对账存数或实存数的职务分离，登记日记账和登记总账的职务相分离，形成

相对合理的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有效地防止了错误和舞弊行为的发生。

(2) 授权审批的控制：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不同，根据《公司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不同的交易授权，明确了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对于日常的生产经营业务交易等采用逐级授权审批制度；对非经常性业务交易，如对外投资、发行股票、资产重组、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审批标准，按不同的交易额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或股东会进行审批。

(3) 会计系统的控制：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企业会计准则制度，加强会计基础工作，明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公司通过 ERP 系统、业务协同管理系统等方式，对资金管理、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资产管理等业务活动建立了严格的内部审批程序，实施有效控制管理，确保会计凭证、核算与记录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

(4) 财产保护的控制：公司建立了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通过资产管理系统及管理台账对各项实物资产进行记录、管理，坚持采取定期盘点以及账实核对等措施，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和处置财产，保障公司财产安全。

(5) 预算的控制：公司通过编制经营计划及成本费用预算等方式实施预算控制，明确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科学地编制和执行预算，控制有关经营行动，以合理配置所拥有的经济资源，并加强对经营计划的动态管理，促进企业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6) 运营分析的控制：公司管理层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综合运用生产、购销、财务等方面的信息，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加以改进。不定期召开产品质量持续改进分析会、项目协调会，开展运营情况的分析管理活动，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措施，指定相关责任人限期解决。

(7) 绩效考评的控制：为了建立科学、公正与企业发展战略相适应的激励体系，推动公司经营目标的达成，公司将总体经营目标在各部门逐级分解。定期对各部门员工的业绩进行考核和客观评价，将考评结果与员工薪酬挂钩，并作为员工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等人事调动的考评依据。根据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公司进行逐级分解、不断完善各级部门绩效目标的制定，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多维绩效评价体系。

2、主要业务活动的控制

(1) 销售与收款的控制：营销管理部主要负责处理订单、签订合同、执行销售政策催收货款；发货业务部主要负责核实发货单据是否齐全并按章办理发货；财务部主要负责销售款项的记录、监督管理货款回收；销售发票由财务部专人负责开具。为防范销售过程中的差错和舞弊，降低坏账风险，降低销售费用，提高销售效益，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销售控制流程。流程中实现了销售部的销售业务与发货业务分离，销售、发货、货款收回与会计记录相互分离，销售退回货品的验收、处置与会计记录相互分离，销售业务与发票管理相互分离，坏账准备的计提、核销与审批分离。公司的销售货款通过银行账户结算，不存在同一部门或个人办理销售与收款业务全过程的情况。

(2) 采购与付款的控制：公司合理地规划和设立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岗位，并确定了相应的职责。明确请购、审批、采购、验收与付款分离，依据购买物资或接受劳务的类型授予归口部门相应的请购权，建立科学的供应商评估和准入制度，通过业务协同管理系统、ERP 系统及其他信息系统实行全过程的采购信息化管理，采购业务的审批、执行与相关会计记录分离，公司内不得由同一部门或个人办理采购的全过程业务。公司不断完善物流管理信息系统，采购、入库环节实现信息化处理；供应商选择方面，建立了供应商库，实施合理的采购比价；坚决执行合同付款约定，由采购部、财务部依据公司的采购和付款流程，按照不同的授权范围，经过必要的审核流程来操作和执行。

(3) 资产管理的控制：公司对固定资产的购置、登记、管理、处置以及相关财务核算进行了明确规定。固定资产的申购、入库、领用、付款等实物流程及相应的账务流程均实行岗位分离。公司依据《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进行严格的登记、管理及记录，严格控制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使固定资产管理的关键环节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建立了存货验收入库、生产领料、出库管理、盘点作业、委托加工核算等业务模块的管理控制流程，对其相关岗位明确各自责任及相互制约的措施，存货的验收、保管、清查相互分离，存货的发运与保管分离，保证存货实物管理、会计核算不相容职责进行分离，各控制流程建立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授权审核程序。

(4) 生产与品质管理的控制：公司的金融专用设备以自主研发的方式形成产品，通过自主加工和委外加工相结合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通过研发技术、设计结构图

纸、自购核心材料、执行 AQL0.65 检验标准等方式保障产品质量。同时，生产流程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执行，从原材料采购、入库、领料、首件检查、外观检测、功能测试、产品检测、发货管理等环节均制订了相关的管控措施。公司依靠 ERP 系统、MES 系统等信息化手段，对产品研发、委托生产、存货管理、成本核算等环节实施全流程管理与监控。

(5) 关联交易的控制：公司建立健全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做了详尽的规定。内部审计部定期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审查汇报，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

(6) 募集资金使用的控制：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有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使用情况的监督、信息披露等做了明确规定，保证了资金使用的规范、公开、透明。为了监控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的规范性，内部审计部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专项审查，并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的真实性、合规性发表意见。

(7) 对外担保的控制：为维护投资者利益，规范公司担保行为，控制公司资产运营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对象、决策权限、审查流程、合同审批、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容。

(8) 对子公司的控制：公司根据战略规划的需要和子公司特点，制定了《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并逐步完善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以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推进和实现。随着公司业务范围的扩展及子公司数量的增加，业务管理与财务管理难度加大，公司主要通过垂直管理外派相关负责人等措施，加强对子公司的市场拓展、财务管理等监控力度。各子公司通过经营计划、风险管理、内部管理体系等内部控制相关制度，有效地控制经营和管理风险。子公司的股权变动、银行借款、对外担保、红利分配等必须经过公司批准，子公司按月报送经营报表，按日报送资金报表，及时汇报重大交易等，同时公司定期对子公司进行调研，使公司及时了解各子公司经营及管理状况，使子公司的经营处于规范受控状态。

(9) 对外投资的控制：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会、董事会关于投资事项的权限范围，并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所有的对外投资项目必须按照公司内部规定的审批权限得到批准；公司的对外投资方案经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对外投资必须以公司名义投资，不相容岗位分离

等。

(10) 资金活动的控制：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实行全过程的资金管理，统筹协调内部各机构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切实做好资金在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的综合平衡，全面提升资金营运效率。在资金综合平衡中，公司充分发挥预算管理的作用，严格按照预算要求组织协调资金调度，确保资金及时收付，严禁资金的体外循环，切实防范资金运营中的风险，实现资金的合理占用和营运良性循环。公司定期召开资金调度会，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综合分析，避免资金冗余或资金链断裂。在运营过程中，出现临时性资金短缺的，通常通过短期融资等方式获取资金；资金出现短期闲置的，通过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定期存款等多种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效益。公司严格要求对营运资金的系统控制，严格规范资金的收支条件、程序和审批权限。

(11) 财务报告的控制：公司依据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并结合实际业务情况，建立了完善的会计信息系统、财务报告管理体系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在会计核算、编制财务报告的全过程中，严格执行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加强对财务报告编制、对外提供和分析利用全过程的管理。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告进行年度审计，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

(四) 信息与沟通

1、内部的信息沟通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对信息披露的管理、职责分工、内部信息报送、信息披露要求、信息保密、对外信息报送的程序和要求、责任追究等进行了明确的规范，确保信息披露符合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符合日常经营需要。

在信息化建设方面，公司运用 ERP 系统和业务协同管理系统，完善对公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财务、人事等关键环节控制，加强了公司基础业务信息和财务信息的及时传递。通过内网、邮件、企业微信等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公司的制度更新、重大业务信息、企业文化信息等及时、有效传递，提高公司管理效率。

2、与投资者的沟通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了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与联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与投资者沟通，接待投资者的来访，设立了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投资者可通过咨询电话、邮件等向公司询问、了解其关心的问题。公司也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并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与投资者开展互动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披露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并加强对公司网站内容发布的审核，在投资者接待中未发生有选择性、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者泄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

（五）内部监督

为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由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全面负责公司内部、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会议组织和核查工作。同时，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审计部作为日常办事机构，内部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行使监督权，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经济活动的各环节进行内部审计监督，检查和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保证公司资产及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规避公司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五、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各项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一）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 缺陷认定标准 | | |
|--------|---|--|
| 类别 | 财务报告 | 非财务报告 |
| 定性标准 | 一、重大缺陷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 |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断： |

| | | |
|--------------------|---|--|
| | <p>行错报更正；监管部门责令公司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存在的差错进行改正；注册会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二、重要缺陷</p> <p>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三、一般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 <p>一、重大缺陷</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p>二、重要缺陷</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p> <p>三、一般缺陷</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p> |
| <p>定量标准</p> | <p>一、重大缺陷</p> <p>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5%；错报金额>收入总额的 5%；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p> <p>二、重要缺陷</p> <p>资产总额的 3%≤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5%；收入总额的 3%≤错报金额≤收入总额的 5%；利润总额的 3%≤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p> <p>三、一般缺陷</p> <p>资产总额的 2%<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p> | <p>一、重大缺陷</p> <p>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5%；错报金额>收入总额的 5%；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p> <p>二、重要缺陷</p> <p>资产总额的 3%≤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5%；收入总额的 3%≤错报金额≤收入总额的 5%；利润总额的 3%≤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p> <p>三、一般缺陷</p> <p>资产总额的 2%<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p> |

| | | |
|--|--|--|
| | 3%；收入总额的 2%<错报金额<收入总额的 3%；利润总额的 2%<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3%，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 | 3%；收入总额的 2%<错报金额<收入总额的 3%；利润总额的 2%<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3%，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 |
|--|--|--|

（二）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根据上述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根据上述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六、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七、公司内部控制的进一步完善措施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及流程管理，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统一规范，对业务流程进行查缺补漏，通过全面系统的修订与更新，充分发挥制度管理的作用，提高经营管理效率。

八、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我们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各个关键环节、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具有较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有效地控制了公司内外部风险，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保证。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